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王昭人

電話：03-3322101#7592

電子信箱：cjwang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桃園區快樂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4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高字第107003312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107年度徵聘商借教師1名辦理師資職前教育等業務，有關於107年4月30日(星期一)前將履歷表及自傳以電子郵件寄送之電子郵件信箱修改為「kiyouiku@mail.moe.gov.tw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07年4月24日臺教師(二)字第1070061001號函暨本局107年4月23日桃教高字第1070031280號函(諒達)辦理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、本局國小教育科



裝

訂

線

人事 107/05/01 08:02



1070002570

無附件